

##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16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等与定期报告相关的文件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部分文件内容存在错误，现予更正如下：

一、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“第三节 重要事项——四、对2016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”中所表述的“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”误填报为-29,239,990.76，现更正为：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为-2,924。

二、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“第三节 重要事项——四、对2016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”中所表述的“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”误填报为-29,239,990.76，现更正为：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为-2,924。

原文：

2016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（万元）	6,500	至	8,500
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	-29,239,990.76		
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	工程机械市场需求企稳，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有效；新合并控股子公司avmax贡献利润。		

更正为：

2016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（万元）	6,500	至	8,500
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	-2,924		
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	工程机械市场需求企稳，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有效；新合并控股子公司avmax贡献利润。		

除以上情况外，其他内容不变。更新后的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及

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 2016 年 11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。

本更正公告不会对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业绩造成影响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及报告使用人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日